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

粤公养函〔2022〕527号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国道 G234 线连山 吉田至福堂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 修复养护工程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

清远市公路事务中心：

你中心《关于上报国道 G234 线连山吉田至福堂段路面养护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清路〔2022〕37号）悉。经参考咨询报告研究，审查意见如下：

一、总体意见

本项目路段最近次路面改造时间为 2011 年，现状路面技术状况符合普通国省道粤境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的实施条件。结合 2022 年 6 月 23 日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公路事务中心组织的专家组审查意见，原则同意处治既有水泥混凝土路面病害后，全幅加铺改性沥青混凝土的方案设计。

二、建设规模与技术等级标准

工程位于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总体呈由北往南走向。路段起于吉田镇，与国道 G323 线相交，起点桩号 K2834+232，终

至福堂村，终点桩号 K2864+732；路线长 30.5km。

工程在既有公路基础上实施，维持既有二级公路技术等级标准。根据省《2021年公路养护统计年报》，既有路面结构类型为水泥混凝土，设计速度 60km/h，双向两车道，路基宽 12m，铺筑路面宽 9m。横断面具体布置按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有关规定，在下阶段确定。

原则同意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面层厚 5cm。同意对两侧各 1m 宽土路肩进行硬化处理，土路肩硬化结构采用 18cm 厚 C30 彩色混凝土+10cm 厚石屑垫层。路面方案设计应综合利用既有路面结构，采用循环再生利用等工程措施，环保、经济、合理地确定。同时，综合统筹顺接路肩和桥梁高程，尽可能方便沿线群众出行。

本工程共涉及沿线公路桥梁 7 座，均主体完好。方案设计对三水中桥、永丰中桥、竹径小桥、福堂小桥 4 座桥面采用加铺 3cm 厚 AC-13 改性沥青混凝土罩面处理，其余 3 座维持现状。鉴于部分加铺罩面的桥梁桥龄久，结构复杂，为保障桥梁结构安全，下阶段设计应对既有桥梁等构造物作必要检测，同时根据桥梁承载力验算确定加铺方案。

应按照部、省有关规范标准，重新施划路面标线。下阶段设计可结合实际，局部完善排水设施、交通安全设施。

工程施工期间，应妥善组织交通疏导，保障车辆、行人安全通行。

三、方案设计概算

方案设计概算按部颁《公路工程项目概算编制办法》

(JTG 3830-2018) 和省有关规定编制。上报方案设计概算 4923.7562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简称“建安费”） 4267.0117 万元。

经审查，调减方案设计概算 62.8062 万元，其中调减建安费 25.2317 万元。核定方案设计概算 4860.95 万元，其中建安费 4241.78 万元，平均每公里建安费约 139.07 元（详见附件）。

四、资金筹措

可按相关规定向省申请专项投资补助计划，其余不足资金由地方自筹。

五、其他

请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组织工程招投标。

附件：国道 G234 线连山吉田至福堂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清远市交通运输局。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2年11月16日印发
